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林昶榕

電話：05-5522299

傳真：05-5333143

電子信箱：ylhg71190@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莿桐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水土二字第11105775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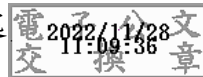
附件：111YR39447_coa1111867042c091620_di、111YR39447_3發布令(已用印)、
111YR39447_3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 (111YR39447_1_28105643967.pdf、
111YR39447_2_28105643967.pdf、111YR39447_3_28105643967.pdf)

主旨：「土石流災害森林火災寒害災區民眾安置或重建簡化行政程序辦法」修正為「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災害森林火災寒害受災地區民眾安置或重建簡化行政程序辦法」並修正全文，業經農業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3日以農水保字第1111867042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1年11月23日農水保字第1111867042C號函辦理。

正本：本府各單位(本府水利處除外)、本府所屬一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地政事務所

副本：本府水利處



莿桐鄉公所 111/11/28



1110014984